

琼瑶《人在天涯》之

YENUANHUANHAN



夜暖還寒

■芳霏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内容提要

痴情怨女，疯狂歌女，冷面侠女。

三个不凡的女子，三个多情的女性！

她们不幸爱上了同一个男人，他亦深陷其中，欲爱不能，欲罢难言。

说不尽的缠绵凄婉，说不尽的痛楚怅然。

爱里有泪，爱里有歌。泪里含着酸涩的欣慰，歌里带着难言的伤感。

亦欢亦悲，亦歌亦泣，亦爱亦怨，亦暖亦寒。这是怎样的恋曲？怎样的痴情？怎样的哀歌？怎样的长夜？……

虽是一列最普通的客车，也只在这边远小城的火车站上仅仅停留了三十秒钟。随着汽笛的又一声长鸣，列车似乎还未停稳，就已经在它那粗重的“呼哧呼哧”的喘息声里，开始缓缓启动，转瞬间就在朦胧夜色中，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林飒被孤零零地抛在了站台上，目光急迫地向四周寻视了一阵，待确定她的小表哥实在并没有来接站的时候，不由轻轻叹了口气，颓然跌坐在脚边的大皮箱上。

她抬手看了一下表，表针正指向两点。看来，她只好在这站台上捱过后半夜，直等到天亮再设法回家了。

哦——家？

她的心头突然一凛，一股凄然愁苦的神情，也悄悄笼罩在她那张秀丽非凡的面庞上。

“难道，象我这样一个不祥的女子，还配再得到一个属于自己的家吗？”——她想。

从今往后，就是外祖母和舅舅、舅妈肯大发慈悲地收留下她，她也不过就是寄人篱下，权借一间暂可栖身的小屋，独自开始一种惨淡、清贫的单身生活罢了，哪里还敢奢望会有一个温暖、幸福、快乐的家庭，向她敞开大门，欢迎她加入其中呢？

“唉——”

她又叹口气，将目光游移地扫向天空，蓦地发现一条星光闪烁的银河，正璀璨横跨在苍穹之中，将辽阔无垠的天空

分为两半。

“呵，好美的银河啊……”

她暗暗惊叹着，一颗苦寂的心立刻为这奇丽的景象所吸引，而暂且忘了自己的孤独和痛楚。

已经有多久了？她几乎忘记了天空中还有这样一条“河”！是呀，在那高楼林立，空气浑浊的大城市里，人们哪儿还有此眼福，领略到它壮观而瑰丽的真容呢？

又是在什么时候，她依偎在母亲怀抱里，听她对自己柔声细气地讲述起这“天河”和那牛郎、织女与王母娘娘的故事……

“呵，妈妈，妈妈！”她在心里哀哀地叫：“如今，您在哪里？您那不忍弃我而去的亡魂，可曾同我一起也回到了这里，回到了这块生您养您的土地上……或者，您早已变成了天上的星，正在那银河中俯首垂看着我，把一份慈母的爱，遥遥投射到女儿的身上……”

“妈妈，请您保佑我吧，也保佑我身边所有的人。假如外祖母他们肯看在您的份上收留下我，那么，请让我从此获得新生，不再给他们带来任何一点点晦气和灾难。如果我命中注定了永远不能改变自己的命运，那我也就只好违背您的遗愿，宁肯牺牲自己，也不要再祸及他人了……”

她深深低下了头，一颗心在痛楚地抽搐、呻吟、哀泣，但是眼里却没有一滴泪水流出。

已经将近九年了，尽管她的心一直被浸泡在苦水里，她却不敢再流泪、哭泣——虽然她从一出世，就天生是个太爱哭的孩子。

从刚刚开始咿呀学语的时候起，她就常常含糊不清、却

又细声细气地对家人宣布说：“飒飒生气了！”紧接着第二句话便会是：“飒飒要哭了！”话音未落，那眼泪早已经如潮如涌般从那双深潭似的大眼睛里滚出来，倾刻间就落得满脸珠盈玉润，令人无不为之顿生痛惜与怜爱之心。

那时候，一家人为了不让她那张美得惊人的小脸蛋儿时常被不绝的泪水所淹没，对这个家中最小的宝贝女儿真是呵护备至，简直不知道怎样宠爱和娇纵她才好。可她偏偏生来就那样容易“生气”，整天微蹙着小小的眉头，动不动便眼泪汪汪，戚戚而泣，就象林黛玉似的。于是，渐渐的全家人都被她弄得神情紧张，忧心忡忡，唯恐什么地方稍有不慎，就会惹得她泪流不止，使每个人的心中，也顿时罩满了愁云惨雾。

伴着无尽的泪水和那份绝不该出现在一个幼小儿童身上的奇异的哀愁，她长到了三岁。可就在这年春天，她的姑姑——她祖父母唯一的女儿——竟因失恋而服毒自杀了。接着，在三年后，她的爷爷因病去世。然后，又过了三年，在她九岁的时候，父亲又死于车祸。

就从这个时候起，她的奶奶吴月龄开始用一种奇特的目光来看待她了。

她依然爱哭，依然在哭泣之前习惯性地说一声：“我生气了，我要哭了！”

吴月龄一听到这话，立刻把眼睛一瞪，厉声地对她喝斥道：“不许生气！不许哭！你听见没有，我不准你哭！”

她不明白，一向慈祥恺悌，对她百依百顺的奶奶为什么突然变成了凶神恶煞。过去，只要她一流泪，头一个跑过来哄她、疼她的总是奶奶呀！现在，她对自己怎么这样冷酷无

情，而又严厉凶狠了呢？莫非，奶奶已经不爱她了，还是她变得再也不招人喜欢了？

尽管吴月龄防范严密，讳莫如深，林家的不幸之事却仍然没有被制止住。

林飒有个比她大两岁的姐姐叫林潇。她的性格完全和妹妹不同，是个沉静、优雅、脸上永远挂着柔柔笑意的女孩子。可是有一天，她突然昏倒在地，不省人事。当她被送到医院之后，竟被诊断出患有不治之症——白血病。这个可怕的消息一下子把全家人都惊呆了。尤其林飒，虽然还是个刚过十岁的小姑娘，却因家中这一连串不幸的事情，而变得过于早熟和敏感起来。

她开始感到惊惧，感到惶惑，甚至感到恐怖。以她这么小的年纪，她实在过多地接触了死亡，也体验了太多失去亲人后，所留在心底的那种难以痊愈的创伤和哀恸。

——她更爱哭了。

她好怕这个最最疼爱她的小姐姐也会象爷爷、爸爸和姑姑那样死去。在最近一、两年时间里，妈妈整天忙于工作与家务，奶奶对她完全不同于从前。在这个冷冷清清的家里，也就只有姐姐一个人还象过去一样，时刻都在亲切而温情地抚慰和庇护她。她怎么能够离开她，怎么可以失去她呢？

但是，她已经清楚地知道姐姐得的是一种不治之症。所以，每当她想到迟早有一天，姐姐会离她而去的时候，她的小心灵里便盛不住那巨大的悲伤和痛苦，它们立刻化作一行行泪水，无休无止地从眼里淌下来，淌下来……

这时候，她再不是因为“生气”而哭了，也从不再事先宣布一声“我要哭了”啦。因为她的全部生活，乃至整个生

命，似乎都被泪水深深浸泡着，在毫无知觉之中，那凄苦悲凉的泪滴，就已经由心底里涌出，惨戚戚地落满在她那张美如花仙子般的面庞上。

于是奶奶又说，她长得太漂亮，恐怕就是这种过于出奇的“美”，她有些美得不祥。更何况，她又这么爱哭！

她知道，从很早以前，家里人就个个都怕她流泪。现在，她又恍然明白了，只要她不停止哭泣，她的家庭里就永远充满痛苦和灾难。但是，她无法抑制住自己——就象别人的生命中不能缺少空气、水和粮食一样，她只要活着，就不能没有泪水相随。

明白这一切之后，她常常睁大那双与她年龄很不相称的、过于早熟的眼睛，怀着一种负罪的痛楚，以及一份想要赎罪的虔诚，用那哀切、恳切，而又热切的童音，低低地俯在姐姐身边，对她说：

“你要好起来呀，姐姐。我愿意代你去死，你要活下去，活下去，活下去……”

林潇便依旧柔柔地笑着，无限怜爱地将妹妹紧搂在怀里。

“我会好起来的，飒飒。”她安慰妹妹说，“你也用不着代我去死的，我们要永远活着，永远！好吗？”

“嗯，嗯！”

她哽咽着，用力点头。可那不祥的泪水，又忍不住从眼里流了出来。

这样的对话，在两个情深意长的小姐妹间，不知重复了多少次。直到最后那一回，林潇似乎感觉到了她那年轻的生命即将终结，在答应了妹妹要永远活着之后，她那双一向微含笑意的眼睛里，也突然涌满了泪水和对生活的无比眷恋、留

恋、依恋之情。她紧紧闭了一会儿眼睛，然后深切地望着妹妹，说：

“答应我，飒飒，再不要胡思乱想，自我折磨了。如果有一天，我真的……死了，你更要好好地活下去，为我，也为了妈妈和奶奶……活下去！好吗？”

“不，不！”她哭，她只有更惨烈地哭，一边哭，一边哽咽地喊：“我不许你死！你说过好多好多次的，我们要一起活着。你是姐姐，你怎么可以说话不算数？怎么可以……”

然而，虽然林潇自己也十分渴望能够活下去，但她最终还是被病魔夺去了生命。从病发到病故，她同死神抗争了一年多的时间。她死的时候是十四岁，而林飒，正好十二。

似乎已成规律，林飒每长三岁，家中必死一人。所以，当她的年龄刚进入第十个年头，吴月龄就开始心烦气燥，坐卧不宁了。

不知确实是命中注定，或者不过是事有凑巧，吴月龄竟然果然在这年的冬天一病不起，仅在十几天后，就撒手西归，命赴黄泉。

在她病重的那几天里，林飒悲痛欲绝，伤心得几乎要疯了。

她已认定自己是个不祥之物，是整个家庭中的克星，是瘟疫与死亡的混合体，最终会将自己所有亲人一个个杀死的元凶，是使林氏一门家破人亡的罪魁祸首……

她真的不想再活下去了，她觉得自己早该死去的。她懊悔自己已经省悟得太迟了。她决定要自杀，想以自己的死，来挽救奶奶的生命！

她毫不迟疑地按自己的决定做了——并且连续做了三次。然而，上天似乎并不想要成全她的一片孝心，也不打算接受她为赎罪而奉献出的年轻生命。结果，她所做的一切努力，全都失败了。

一开始，她在悲痛万分中只想一头撞死，便干脆地将一切都了结了。可当她拼命朝墙壁上撞去之后，却只落个头破血流，昏倒在地。待自行醒来，就再也没有勇气、也没有力气撞第二下了。

于是，她当机立断，又选择了另一种死法——割腕。但她毕竟还是个孩子，就在刚刚将手腕划破一层皮，还没有切到血管的时候，早已经忍痛不过，一撒手便远远地抛了刀子，同时一把将伤口紧紧捂住了。

她意识到自己不能再选择这类血淋淋的形式了。她想要自己平平静静、毫无痛苦地死去。这样的话，当然也就只有吞服过量安眠药了。一个人如果能在睡梦中悄然而死，这不是一种很美好、很惬意、很享受、很舒适的方法吗？

她立刻就开始实施这个计划了。可她偏偏忘记了她从小就最怕吃药。

本来，她打算象在电视、电影中看到的自杀者那样，三口两口就吞下整瓶的药粒，然后静静躺在床上等待死神与睡魔同时降临。可那药到了她嘴里，别说大把大把地吞，甚至就连同时咽下两、三片，她都不能够。这也就只好一片片往嘴里送着，还得呲牙咧嘴地喝一大口水把它冲下去。即使这样，她还是觉得那水虽然进到肚子里去了，药片都一粒一粒全都堆在了嗓子眼儿里，并且越积越多，越堆越满。终于，她再也忍不住，一张嘴便“哇”地一声吐了出来。这一吐，就

吐得翻江倒海，一塌糊涂。那声势大得连已经拒绝医治、只想躺在房中静静地等待那最后时刻来临的老奶奶，都被惊动得急命儿媳前来探视了。

林飒听到门外母亲急迫的喊声和拼命打门的声音，居然还坚持着蹭到门边把门打开了。冷韵猛一见到女儿头上的伤痕，脸上的血污，顿时惊得呆住了。当她的目光再看到被女儿一脚踏住半边的刀子，以及床边打翻的药瓶，满地上滚得到处都是的药片和吐了一地的秽物，她立刻什么都明白了。

“飒飒，你这是何苦？飒飒……”

她一把抱住摇摇欲倒的女儿，一颗心都被撕扯得粉碎了。

“妈妈，我没有成功，我……”

林飒将瑟瑟发抖的身体，无力地倚在母亲怀里，又羞愧，又绝望地哭了起来。

“别胡闹，飒飒，别胡闹！”

冷韵哑声嘶叫着，疲惫不堪的脸上，也淌满了痛楚的泪。

“冷韵，飒飒，你们在干什么？干什么？……”

隔壁房里，传出吴月龄焦虑而无力的喊声。

“妈，没什么事的。”

冷韵连忙答应一声，急急地抹一把脸上的泪水，就要往婆婆房里跑。可她又不放心正满脑子转着糊涂念头的小女儿，只好一手拉住她，让她随自己一起来到婆婆床前。

“怎么，你还在……哭么？”

吴月龄慢慢转过脸，把一双黯淡失神的眼睛，似望非望地对住孙女儿，脸上的表情是痛楚而迷茫的。

“飒飒，我求你……不要哭了，好不好？”她拼着最后一点力气，用极微弱的声音，气息奄奄地说道：“奶奶……老了，

死而无憾，可是你的……妈妈，她还年轻，还……我真害怕……你的泪水，也会把她……淹死呵……”

“唔，飒飒，我知道你……是个可爱的孩子，当然你……并没有，要害我们的……心。可是，可是，如果我们林家，前世真的欠了你什么，那么到此……为止，也已经，全部……还清了。所以，所以我求你，别再……哭了，你放过你的妈妈，放过她，放过……她吧！因为，她并不是——”

“妈妈！”冷韵轻轻喊一声，眼含热泪地说：“您先别说这么多话了，您的身体……”

“我，我……”

吴月龄蜷缩在被子里的身体显然发出一阵剧烈的抖颤。她吃力地喘息着，挣扎着，猛然间睁大两眼，那目光也倏地一闪，仿佛有两道寒光直射到林飒的脸上。

“擦掉它！”她咬牙切齿地冲着仍在哭泣不已的孙女儿狂喊，“为了你妈妈，你不可以再流泪，不可以——”

说到这儿，她的声音突然咽住，身体僵挺地向后一倒，便一动不动了。只剩那对深凹进去的眼睛，还在直愣愣地瞪着林飒，仿佛那森冷而凌厉的寒光已经直射进她的心底。

“——啊！”

她低低呻吟了一声，浑身感到骤然一冷，眼里的泪水也一下子被冰封住一般，顿时凝住不动了。

“擦掉它！为了你妈妈，你不可以再流泪，不可以！”

就象中了魔法，遭了诅咒。从此后，她的脑海里时刻都在轰响着这个冷酷无情的声音，而眼里却再也流不出一滴泪水了。

当然，她仍旧常常在哭，可那只是心的悲泣和心的哀号

.....

此刻，林飒的心又在哀哀哭泣了，这悲痛不仅仅来自于对母亲的思念，还有对“他”的牵挂和眷恋。

既然当初的“不再流泪”，并没有能够留住亲爱的妈妈，那么，在她进入二十四岁之后，又怎敢继续留在最心爱人的身边，使他也由于自己的缘故，而遭到哪怕一点点不幸呢？

“哦，妈妈！为什么我会是个如此不祥的女人，为什么我总给我最亲近的人带来丧生之祸？难道这一切永远都不能改变了吗？”

她忍住揪心的痛楚，向冥冥中的母亲喃喃低语着，又抬起目光，冲天上的银河发出一声凄凉的惨笑。

“呵——难道天宫里真有一个王母娘娘，如此狠心地划一条天河隔开了牛郎、织女这对倾心相恋的人儿吗？那，就算是有吧，他们也够幸运的了。因为他们毕竟还有一双可爱的小儿女，还有每年一度的鹊桥相会。而我呢？虽然没有王母娘娘从中作梗，却自己挖了一条不能逾越的鸿沟，把我同鹏程之间永远地隔裂开来，甚至今生今世，都有可能再也见不到他了……”

想到这可悲的结局，想到这无法改变的命运，她多想象很久以前那样，大声喊一句“我要哭了”，然后就痛快淋漓地让滔滔不绝的泪水，倾泻尽满心的苦痛和忧伤呵……

可是——

一个没有眼泪的女人；

一个已经不会哭的女人；

一个永远不会哭的女人；

一个永远给别人带来灾祸的女人！

她的生活里还有乐趣，还有欢畅，还有热情，还有希望吗？

如果这一切，都注定不会存在，那她活在这世上，又还有什么意义！

想到这里，她不禁浑身一抖，从心底里打了个寒战——这夜，也确实让人感到越来越冷了呵……

二

拉开厚厚的紫绒窗帘，明媚的阳光立刻从落地窗外直射进来，照得满屋里顿时明晃晃的，耀得人简直睁不开眼睛。

“哦，天哪！”

梦璇轻轻叫了一声，伸手遮在眼前，挡住了那刺眼的光芒。

她闭目站了一会儿，举起胳膊用力伸个懒腰，又晃着脑袋甩甩满头卷发，再将睡袍的腰带束一束，随手打个结，这才摇摆着婀娜的身姿走到门口，开门把在外面已经等了好一会儿的詹妮放了进来。

“早，梦璇。”

詹妮礼貌而客气地向她打着招呼。

其实，这时候已是下午两点多钟，实在并不“早”了。但是，对于一个过惯夜生活的人来说，也许在她还沉睡在梦乡中的时候就来打扰她，确实还算“早”了点。

梦璇并没有理睬詹妮，只顾瞪着还有些睡意朦胧的眼睛上上下下地仔细打量她。

詹妮今天的装束显得非常英姿勃勃豪气逼人。她身着一套黑色高档时装，拦腰打一条镶有蓝宝石和一圈小水钻的宽皮带，外罩一件黑紫色的长斗篷，再配上她脸上架着的那副似乎永远都没有摘下来过的巨大的墨晶眼镜，以及她那种微微翘着下巴，似笑非笑的表情，使她看起来颇象个美国西部片里的女强盗，或者女侠客。要么，就是个杀人不眨眼的意大

利女黑手党。

“天——干嘛呀！这么早就把人家从睡梦里吵起来，该不会就为了让我欣赏一下你这套新装吧？”

梦璇不满地皱紧眉头抱怨着，懒懒地踱回到沙发前一屁股坐下去，顺手从茶几上抓起烟盒。

“别皱眉头！少抽些烟！”

詹妮低低地喝一声，她那双修长的、隐在黑镜边缘后的眉毛，却几乎蹙到了一起。

“你管这么多干什么？讨厌！你又不是我老妈。再说，就是我亲生的妈妈，也从来不敢对我这么粗声大气地讲话的！”

梦璇一边傲然地说着，一边不屑地用眼睛乜斜着她，一边径自从烟盒里抽出一支香烟叼在了唇边。

詹妮忍耐地咽了一口气，转而又象变魔术似地伸过胳膊，拇指轻轻一按，一簇蓝色的火苗便凑到了梦璇面前，点燃了她唇边的香烟。梦璇看着觉得好奇怪，仿佛那精致的打火机就一直攥在詹妮手心里似的。

“哦，谢谢。”

她含含糊糊地致意一声，深深地吸了一口烟，悠闲自在地嘬起双唇向空中吐出一连串烟圈儿，目光也不往詹妮的脸上看，也不请她坐下来。

“怎么样，又订到新合约了吗？是什么地方呀？告诉你，太偏远的地方我可不去，义演、慰问演出什么的，我也不去。”

詹妮抬手往上推了推眼镜，手里的打火机已不知去向。

“不是义演，不是慰问演出，也不需要去外地。就在本市演出几场，你觉得如何？”

“本市？”梦璇这才抬头看她一眼，“没听说最近有什么大

型晚会或音乐会呀？是刚刚开始筹备的吗？那要等到什么时候才能演出？同台的都有哪些人呵？”

“并不是什么音乐会或者晚会。”詹妮耐心地解释道：“是咱们这里最大的中外合资饭店——华美大酒店——新开辟了一个卡拉OK歌舞厅，想请你去演唱一个星期，每晚出场费暂定为五千块。”

“你在说些什么？”梦璇大睁着眼睛叫道，“卡拉OK？歌舞厅？哈！”她怪笑一声，随即收敛笑容，故意一本正经地问：“这种地方，够好玩的吧？”

“不错。”詹妮轻轻扬了扬眉毛，“是很新潮、很时髦、很吸引人的玩意儿。再说，他们给你的报酬也还算优厚，你去连玩带唱地在那儿消遣几个晚上，我觉得还可以的，是吧？”

梦璇的脸上又漾出了笑意。

“听起来，倒是满不错的，啊？那些泡歌舞厅的人，只要有兴趣，再肯花点钱，谁都可以呷着鸡尾酒，嚼着口香糖，欣然领略我的美妙歌声。甚至和我一起登台演唱，载歌载舞，这可真够那些有钱的傻小子们乐的啦。当然，我会比他们更高兴呢！因为他们享受这种乐趣得需要付出金钱，而我玩玩乐乐，却可以挣到一大笔钱了。这可真是打着灯笼都找不到的好事情，你说是不是？”

詹妮感到情况有些不妙，但她依旧不动声色，并且顺水推舟，着意奉承。

“这么说，你同意了？很好。那么，今天晚上我就带你去见他们那儿的刘经理。你有什么具体要求，可以同他当面去谈。现在，我先告辞了，晚上见。”

“等等！”梦璇把香烟按熄在烟缸里。“你先别这么急着把

事情定下来呀。究竟去不去呢？我还得念叨念叨。”

“什么？”

詹妮不解地望着她。

梦璇竭力隐住眼底的笑意，满脸严肃地伸出一只手，将拳在手心里的手指一个个伸开，嘴里果真念念有词：

“去，不去；去，不去；去——”又伸出另一只手继续一本正经地数：“不去；去，不去；去，不去。”十个手指全部数完了，伸开两个巴掌直举到詹妮鼻子底下，挂一脸欣喜若狂的表情，使劲扯着嗓子欢呼：“哇——不去噢！”

“你！”

詹妮气得倒噎一口怒气，脸上一下子变了颜色。这时候，如果她可变成一个女杀手，那么她真会把眼前这个狂傲无礼、刁钻古怪的小歌星一枪给毙了。

“我怎么啦，我怎么啦？”

梦璇却猛地收起脸上的笑容，横眉立目地冲她嚷嚷着，仿佛她比她还更加气得了不得似的。

“呵——”詹妮轻轻舒一口气，尽量压低声音，把语气放得平和舒缓，“梦璇，你不觉得你以这种态度来对待我，实在有点过份了吗？”

“这就算过份了吗？我不觉得。”

梦璇蛮横无礼地一移脖子，又伸手抓起一支香烟。这次，她知道不能指望詹妮给她点烟了，就自己转着身子四处找火。东察西看也没有寻到，气得一把将烟卷揪成两截儿，使劲摔在茶几上了。

“我告诉你，詹妮！”她火气挺大地叫道：“哪怕我眼下再走败运，也还没有沦落到要去歌厅卖唱的地步！以后再有这